

12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河南工业大学）的（河南工业大学莲花街校区消防控制室人员值守外包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河南工业大学莲花街校区消防控制室人员值守外包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河南中诚消防制冷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6人，营业收入为3674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55.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中诚消防制冷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1月05日

